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議董事及監事之重選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的年期將於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屆滿。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人士(「提名人」)已獲提名選舉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或監事會成員。批准其重選的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向股東提呈，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候任董事建議：

- (1) 方正先生、舒福平先生、李立新先生重選為執行董事；
- (2) 陶雲鵬先生、陳海斌先生、李一男先生重選為非執行董事；及
- (3) 張白先生、陶志剛先生、吳毅強先生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候任監事建議：

- (1) 李長旭先生、王崑先生、胡曉紅女士、侯佳偉先生、丁瑞玲女士(獨立監事)和郭小平先生(獨立監事)重選為非職工代表監事；及
- (2) 職工代表監事將由本公司職工民主推選產生。

有關董事提名人的資料

方正先生

1964年11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自西安交通大學取得電廠熱能動力專業學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政府特殊津貼(二零一二年度)。歷任西南電力設計院副處長、副總工程師，電力規劃設計總院機務處處長，中國電力建設工程諮詢公司總工程師、副總經理，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戰略規劃處處長、計劃發展部副主任，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兼總裁、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舒福平先生

1964年10月出生，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高級工程師。歷任四川省白馬發電廠熱工分場副主任，四川內江發電總廠熱工分場副主任(副經理)、內江發電總廠高壩電廠副總工程師兼生產計劃技術科科長、內江發電總廠高壩電廠副總工程師、內江發電總廠高壩電廠廠長，華電集團寶珠寺水電廠廠長，四川紫蘭壩水電開發公司總經理，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副總經理。

李立新先生

1966年10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熱能動力機械及裝置專業學士學位、動力裝置專業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總經理。歷任福建省第一電力建設公司副總工程師、總工程師、總經理，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福建公司計劃基建部主任，福建華電可門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華電福建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陶雲鵬先生

1970年7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清華大學取得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學士學位、工業工程專業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主任。歷任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資產管理部副主任、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副主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268.SH)董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貴州黔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039.SZ)董事。目前還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726.SH)副董事長，瀋陽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96.SH)董事。

陳海斌先生

1968年3月出生，二零一七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畢業於東南大學電廠熱能動力專業、華北電力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第二學位)，工學學士，高級工程師。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擔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戰略規劃部主任。歷任江蘇望亭發電廠檢修公司副經理，江蘇望亭發電廠設備管理部部長、副總工程師，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望亭發電廠副廠長、廠長，江蘇華電望亭天然氣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華電望亭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太倉華電建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華電電力發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華電太倉璜涇發電有限公司籌建處副主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江蘇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華電江蘇能源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李一男先生

1969年3月出生，二零一七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管理工程專業，本科學歷，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擔任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歷任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華北電力設計院有限公司技術經濟中心專業室主任、主任工程師、副總經理，北京國電華北電力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華北電力設計院有限公司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

張白先生

1960年5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廈門大學會計學專業，並獲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任福州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第八屆中國會計學會理事，第七屆中國商業會計學會理事，第七屆福建省審計學會副會長及第五屆福建省商業會計學會副會長。歷任福州大學教師、系主任、副院長，福州大學閩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及註冊會計師，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還擔任福建新華都購物廣場股份有限公司(002264.SZ)獨立非執行董事。

陶志剛先生

1965年5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美國普林斯頓大學經濟學專業並獲博士學位。現任香港大學戰略管理及經濟學教授、香港大學中國與全球發展研究所所長，兼任清華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高級研究員、清華大學中國與世界經濟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員、復旦大學管理學院特聘教授。主要研究領域包括商業組織及管理、競爭策略及轉型經濟。目前還擔任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128.HK)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毅強先生

1951年10月出生，二零一七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吉林大學，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起擔任中國電力建設工程諮詢有限公司顧問。歷任山西省勘察研究院總工辦副主任，能源部電力規劃設計總院勘測處管理科主任、勘測處副處長，電力工業部電力規劃設計總院院長助理兼經營計劃處處長，中國電力工程建設諮詢公司總經理助理兼經營計劃部部長、副總經理，中國電力工程顧問公司總經理助理兼經營計劃部部長，中國電力規劃設計協會理事長，中國工程勘察設計協會副理事長，中國工程勘察設計協會工程總承包分會副會長，中國建築學會岩土工程學術委員會常務理事，第二屆電力行業勘測設計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副主任，中國電力建設工程諮詢公司副總經理。

有關監事提名人的資料

李長旭先生

1962年11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主席，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財務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成人高等教育學院)，高級會計師。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副總會計師。歷任國家審計署駐電力部審計局三處副處長，國家電力公司生產審計處副處長、審計部審計二處副處長、審計部綜合處處長，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監察審計部副主任，審計部副主任、審計部主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監事會主席。目前還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268.SH)監事會主席。

王崑先生

1970年2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畢業於北京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CFA。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今擔任中石油集團下屬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資產管理部部門經理。彼曾歷任中石油集團下屬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部門經理，金融界網站副總裁，中石油集團下屬奧伊爾投資公司證券項目組負責人，中國國際期貨公司期貨基金部基金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監事。

胡曉紅女士

1970年12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自深圳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學士學位，高級會計師。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任烏江水電財務管理部副主任。彼曾歷任烏江水電烏江渡發電廠擴機工程建管部計劃財務處副主任、計劃財務部主任及副總經濟師，烏江水電資產管理部副主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監事。

侯佳偉先生

1964年10月出生，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擔任中國華電科工集團有限公司黨組成員、紀檢組長以及工委主任。彼曾歷任河北省電力公司人事勞動處勞動組織計劃科科長，河北省電力公司人力資源部工資管理處處長，中國華電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業績考核處副處長、處長，中國華電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績效薪酬處處長。目前還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電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226.SH)監事會主席。

丁瑞玲女士

1964年12月出生，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獨立監事。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博士，審計系主任。曾赴日本朝日監查法人進行審計理論與實務研修。主要研究領域：會計學、審計學、企業內部控制、審計理論與實務等，重點涉及現代企業內部控制及證券市場的有關內容。

郭小平先生

1956年1月出生，二零一七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獨立監事，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國際金融專業、中山大學經濟法學專業，碩士研究生。歷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儲備處副處長、處長，中國投資公司(新加坡)總經理，國家外管局外匯儲備司副司長、管理檢查司副司長，廣發銀行行長助理、副行長、董事副行長、行長辦公室高級顧問、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提名人於過往三年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於本集團的任何聯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此外，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提名人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概無提名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提名人的重選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其年期將自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之日生效。預計每位提名人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相關決議案的日期生效，年期為三年，直至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舉行的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方案將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釐定。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第三屆董事會的提名人具有能源、財務、會計及管理等方面的多元化專門知識。彼等具備極具互補性的專業經驗及知識，該等知識及經驗有利於董事會的科學決策。同時，董事會提名人在年齡及服務年資方面也具有多元化特色，可以提升本公司的表現。

除本公告所述者外，本公司認為並無需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的有關提名人的任何其他資料，亦無任何事宜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正先生、舒福平先生及李立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陶雲鵬先生、陳海斌先生及李一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白先生、陶志剛先生及吳毅強先生。